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傳遞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 函

地址：32664桃園市楊梅區紅梅里校前路
149號

承辦人：人權行政教師 邱慧菁

電話：03-4782024#614

傳真：03-4754379

電子信箱：redapple@ms.tyc.edu.tw

受文者：本校輔導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4月25日

發文字號：梅國輔字第107000299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校辦理桃園市國民教育輔導團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小組教師專業成會議增能研習-「奧林匹克運動會與人權」，敬邀貴校林志祥主任蒞校擔任主講人，請查照。

說明：

- 一、依107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實施計畫辦理。
- 二、研習時間：107年4月26日（四）下午1:30-4:30
- 三、地點：楊梅國中 資訊會議室。
- 四、請惠予出席，並准予公(差)假登記。

正本：桃園市立富岡國民中學

副本：桃園市立富岡國民中學 林志祥主任、本校輔導處

校長 江樹嶸

0425 電發
1314